►上接10版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110	X320000201806280026	常州市武进区横林镇古槐路1号的常州金隆益群医用卫生材料有限公司和常州勤裕印染有限公司,无环评审批手续和三同时验收手续,无排污许可证,定型机废气未经处理直排,部分污水通过雨水管排放,部分污水未经预处理,直排横林污水处理厂。	常州市常州经开区	环评、大气、水	经查,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 经开区环保分局会同横林镇政府对现场进行联合检查。反映的企业为常州金隆益群医用卫生材料有限公司和常州勤裕印染有限公司,两个企业是一厂两照,同一个法定代表人;该厂位于武进区横林镇古槐路1号,始建于1924年,原为国营武进第一染整厂,现从事织布、染纱、棉布印染整理项目的生产。“220万米/年织布、1100吨/年染棉纱、5000万米/年棉布印染整理”项目在2005年12月15日由武进区环保局审批于该厂的前身常州市勤益染织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12日由武进区环保局同意变更为现厂名常州金隆益群医用卫生材料有限公司,同意该厂按原排污许可的总量规定和排放标准达标排水;该厂污染治理设施最早在1998年12月15日即通过武进市环保局验收;该厂已被列入常州市排污许可证申领名单,目前排污许可证在审批中。该厂响应常州市大气污染管控只有2台定型机在生产,其他车间全部停产,检查时雨水排放口无水排放也无积存水。现有生产项目共涉及水洗车间、印花车间、定型车间、烧毛车间、染纱车间和印染车间,该厂生产过程中的废水进入废水收集池调节pH值后接管至常州市横林镇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该厂烧毛车间和定型车间生产时有废气产生,烧毛车间配套建设了1套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工艺为水膜除尘+碱液喷淋;该厂定型车间共配套建设了3套油烟废气净化处理设施,处理工艺为水喷淋+静电吸附;该厂原有燃煤锅炉已于2017年9月拆除,现改为天然气锅炉。常州市横林镇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因历史原因是由原常州市勤益染织有限公司的污水处理站改建而成,已被经开区国资公司东方公司收购,将于2018年8月起由东方公司接手运营,根据收购协议给予该厂一年的过渡期用于建设污水预处理设施;该厂已经制定了污水预处理设施的设计方案,目前正在进行基础建设。	部分属实	要求常州金隆益群医用卫生材料有限公司和常州勤裕印染有限公司在控制工地扬尘的基础上,加快污水预处理设施的工程进度;待气象条件符合监测规范要求,经开区环保分局对常州金隆益群医用卫生材料有限公司和常州勤裕印染有限公司的有组织及无组织排放的废气进行监测。	
111	X320000201806280043	常州伟泰科技有限公司的两个油漆涂装车间(一个位于新北区薛家镇富强路1号、一个位于新北区薛家镇顺园路12号的泰隆重型机械有限公司院内),存在喷漆废气污染;碳钢焊接车间(常州市钟楼区新闸镇飞龙西路58号),存在刺鼻废气、粉尘、噪音、强光污染。	常州市新北区	大气,噪音	经查,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 薛家镇相关单位负责人组成联合调查组、钟楼区环保局分别对现场进行检查。反映的位于薛家镇富强路1号的企业为常州伟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3月,主要从事钣金及机械成套装置及其零部件的开发制造、金属模具的设计、电器成套装置、电气控制柜、登高作业设备成套装置、轨道交通成套设备的制造。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反映的位于顺园路12号的企业为常州山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伟泰科技租用其厂房从事喷涂轨道交通设备、环保设备、登高作业设备成套装置的制造,项目于2017年2月4日经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审批同意建设。目前项目配套设施已建成,正处于调试阶段,尚未投产。反映的钟楼区新闸镇飞龙西路58号的碳钢焊接车间是常州伟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伟泰科技租用一间厂房配套新北公司进行生产,主要从事环保设备、轨道交通零部件的制造。“年产环保设备100套、轨道交通零部件2000套项目”于2015年9月建成投产,环保审批和验收手续齐全。该企业位于富强路1号及顺园路12号2个厂区喷漆工段建有配套污染防治设施,6月30日调查组委托监测单位监测,根据监测报告两个厂区喷漆工段二甲苯、乙酸丁酯、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无组织废气排放均达到国家排放标准。钟楼环保局现场检查时该单位喷砂工段未在生产,建有一套脉冲布袋除尘器用于处理喷砂工序产生的粉尘;焊接车间正在生产,焊接烟尘无组织排放。经监测,厂界噪声达到三类排放标准。	部分属实	1.薛家镇约谈企业负责人,督促企业加强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钟楼环保局责令该企业加强对焊接烟尘的收集处置,减少无组织排放; 2.严格落实网格化监管责任,加强日常管理,落实长效管理; 3.加强信息公开,及时将信访调处情况与企业周边居民进行沟通反馈。	
112	X320000201806280016	关于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东路168号中兴高尔夫球场扩建问题,在2016年中央环保督察时投诉过,至今一直处于维护状态,与2016年无差别,未落实信访件公开信息中的要求。	苏州市相城区	其他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球场地点位于相城区阳澄湖东路168号,全称为“苏州市中兴高尔夫球场”,1993年由苏州市阳澄湖兴丽娱乐度假有限公司开发建设,项目分两期实施,其中一期18个洞,二期9个洞。 1、一期18洞,于1994年11月开工建设,1997年7月完工,项目经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复,吴县市人民政府对该项目进行了环保审批,吴县市环境保护局于1993年6月10日对该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准。2012年2月完成环保验收监测,2013年4月通过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 2、二期9洞,于2000年经省经贸委初步同意项目增资扩建,并经国家外经贸部批复,以及相城区经贸局批复,同意扩建18洞。其中9洞于2002年1月开工建设,2003年12月完工;剩余9洞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暂停新建高尔夫球场的通知》要求停止建设。 2018年6月29日,相城区环保局会同元和街道对“苏州市中兴高尔夫球场”检查时,二期场地处于停运状态,场地内无球洞。部分果岭草皮斑秃、沙坑内有杂草生长,场地上有10多只羊放养。二期场地入口处有“禁止入内”的警示牌。2016年8月至今,省、市、区、街道各级相关部门多次对二期9洞的停运状态进行现场检查,均未发现恢复使用的情况。该球场已落实2016年中央环保督察要求二期9洞停止运营的整改措施。 针对此次投诉人新反映的“至今一直处于维护状态”问题,检查时发现二期部分场地有修剪痕迹。该球场方称进行修剪出于两点考虑:一是若不予维护任其荒废,拆迁评估时二期场地将减少补偿金额约400万元;二是由于二期场地与正在运营的一期场地部分区域是毗邻的,考虑到球场整体环境面貌,进行简单维护以维持整个球场的环境整齐。尽管如此,经过2年的停运,二期场地已不具备正常运营需要的基本条件。 2015年底,该球场与相城区元和街道拆迁办启动二期场地的拆迁谈判工作,截至目前,已进行10多轮谈判,由于双方在土地合同价值等方面存在较大分歧,就受损补偿费用尚未达成一致,目前仍在磋商中。 2016年中央环保督察时,元和街道办事处计划推进二期9洞拆迁工作,目前尚未签订拆迁协议,还需加快进度。	部分属实	要求该球场严格履行2016年8月作出的承诺,保持二期场地停用状态,保持对二期场地道路、边界的封闭,警示牌不得随意撤离。 相城区环保局及元和街道办事处将加强对该球场二期场地的跟踪监管,确保处于停运状态。 元和街道办事处继续加大谈判力度,全力推进二期场地的拆迁谈判,尽快完成拆迁工作。	
113	X320000201806280005	南通如东县岔河镇的污水处理厂,直排工业、生活污水,污染环境。	南通市如东县	水	经查,如东县岔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一期工程(规模为2500吨/天)2010年10月投入运行,提标改造工程于2018年6月初投入调试。2018年6月27日、7月1日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污水处理各项工序均在运行,污水排口采样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排放标准。检查发现存在以下问题:1.该公司未按照环评要求对水解酸化池、A/O池、污泥池进行加盖收集,污泥脱水系统产生的恶臭气体目前未进行收集处理;2.未重新建设规范的污泥储存场所;3.原有的污水排口在线监控设备报停后还未重新安装;4.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有居民未拆除。	部分属实	1.如东县环保局要求该公司建设配套的废气收集处理装置,减少无组织废气对外环境影响;要求建设规范的污泥储存场所;按要求重新安装在线监控设备并与环保部门联网;落实环评审批文件要求,将卫生防护距离内居民进行拆迁;抓紧提标改造项目各项配套设施建设,2018年12月底前完成环保验收工作。 2.该公司废气收集处理装置、规范的污泥储存场所正在设计方案;正在订购在线监控设备,确保在2018年9月30日前恢复安装在线监控设备并与环保部门联网。 3.岔河镇政府已落实评估单位对卫生防护距离内居民进行拆迁评估,确保在2018年年底前拆迁到位。	
114	X320000201806280021	南通启东市北新镇滨江化工园区气味扰民;启东亚太化工有限公司偷排废水、废气,污染环境。	南通市启东市	大气,水	1.滨江化工园的问题。园区现有企业79家,其中医药化工企业67家,印染企业5家,配套企业7家。目前,园区正按照《江苏省启东市经济开发区滨江精细化工园环境综合整治方案》要求进一步落实各项污染整治措施。6月12日夜间,启东市环保局组织环境监察大队、滨江分局、监测站、第三方监测机构对化工园区进行全面突击夜查,园区整体情况良好,未闻有明显异味。6月21日下午,第三方检测机构现场在园区南侧的长江岸线(正南面即为绿地长岛),从东到西分五个点位对园区下风向大气进行采样检测分析,臭气指标均符合相关标准。2018年6月30日,经对园区全面巡查,现场未闻有明显异味。近年来,园区通过环保专项整治,环境质量有了明显的提升,但在气候条件不利的情况下,周边仍有一定气味。 2.启东亚太化工厂有限公司。2018年6月30日现场检查时,该公司处于停产状态,公司每年高温期间均例行性停产检修,已向园区备案。经对公司厂区勘查,废水处理系统已停运,废水池已空,最后一次排水为2018年6月16日,现场检查时雨水排口不在排水;该公司废水排口安装有COD、氨氮在线监测仪,监测数据与环保局实时联网;公司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口设置有公众监督井,并安装有视频监控,与园区“天网工程”实时联网。废包装袋按照要求分类堆放在危废仓库内,并粘贴了标志标签,污泥已全部转移。公司两车间废气排口于2018年1月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废气指标全部合格。2018年4月28日,公司委托上海鹰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LDAR检测,检测结果为全厂无泄漏点。根据《关于开展企业有组织废气排放口在线监控建设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司正在进行VOCs在线检测系统安装前的准备工作。	基本属实	(一)滨江化工园区 1.启东市环保局进一步加大对园区的监管力度,增加监察、监测频次,如发现企业有偷排、超标排放废气污染物等环境违法行为的,一律严肃查处,确保问题处理到位。 2.滨江化工园管委会加快园区大气监测预警及环境监管信息化平台的建设调试,尽快投入运行,充分发挥监测预警作用。 3.启东市环保局、滨江化工园管委会进一步做好园区LDAR泄漏与修复、VOCs在线监测工作,确保2018年底前园区所有在产企业完成验收工作,有效减少控制废气污染物的排放,做到达标排放,尽量减少对周边居民的扰民影响。 (二)启东亚太化工厂有限公司 1.启东市环保局要求该公司在停产检修期间,做好对污染防治设施的维护保养,提升治理效果;按要求及时完成VOCs在线监测系统的安装投运。 2.启东市环保局、滨江精细化工园管委会加强对该公司的监督检查,待复产后进行全面监察、监测,依法作进一步处理,确保问题处理到位。	
115	X320000201806280034	南通如皋市的金财源热镀锌有限公司,存在以下环境问题:1、利用长江落潮将超标污水直排长江;2、不正常运行废气设施;3、污泥储存不规范,固废填埋在厂门左侧和厂外江堤边;4、车间跑冒滴漏严重。	南通市如皋市	水,大气,土壤	经查,金财源热镀锌有限公司2017年9月通过项目清理登记并领取了排污许可证。2018年6月30日现场检查时该单位不在生产,生产台账显示6月1日开始停产。现场核实情况如下:1.该公司验收资料显示酸洗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周圩港,目前原污水排放池已废弃,强排泵及排水管道已拆除,处理后污水不再排放至周圩港,污水经处理后大部分水回用,少部分委托如皋市富港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日常检查中未发现利用长江落潮将超标污水直排长江的情况。2.该公司锌锅废气、热镀锌酸洗废气、酸洗磷化废气均配套建设了废气处理设施,现场检查时,车间内酸池均有盖板或油布覆盖,日常检查中未发现不正常运行废气设施的情形。3.该公司危险废物有污泥、磷化渣、废酸三种,污泥、磷化渣储存在西侧危废仓库内,有标签标识,废酸暂存在车间东侧废酸池,污泥干化池中有污泥在干化,危险废物网上申报记录已至2018年5月。4.该公司车间存在跑冒滴漏的情况,无组织废气较明显。	部分属实	1.如皋市环保局责令企业加强管理,减少跑冒滴漏;加强对无组织废气收集处理。 2.公司停产整改,对各项污染防治设施进行全面检查,要求该公司恢复生产时各项污染防治设施能够稳定有效运行,做到达标排放。	
116	X320000201806280040	南通如皋市境内,有热镀锌小作坊二十多家,废酸、污泥、污水随意直排,废气刺鼻污染环境。	南通市如皋市	土壤,水,大气	经查,举报反映的为如皋境内热镀锌企业环境污染问题,经对如皋市五山镀锌有限公司、如皋市同泰电力器材有限公司等11家企业进行现场检查,部分热镀锌企业存在跑冒滴漏、无组织废气明显的问题,此外,存在问题如下:1.如皋市五山镀锌有限公司、如皋市华明热镀锌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未网上申报;2.如皋市五山镀锌有限公司酸洗车间封闭不全;未经批准废水委托处理;使用煤炭制煤气作燃料。3.如皋市同泰电力器材有限公司、如皋市林达线路金具有限公司技改生产项目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正处于调试阶段,尚未通过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4.南通龙澄热镀锌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验收监测已完成,未通过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5.南通华亨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和南通蓝鲡热镀锌有限公司由于长时间停产,危险废物申报等环境管理制度未落实。6.如皋市大生线路器材有限公司未通过环保工程竣工验收。	部分属实	1.如皋市环保局对如皋市五山镀锌有限公司、如皋市华明热镀锌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未网上申报违法行为立案查处。 2.如皋市环保局责令如皋市五山镀锌有限公司、南通华亨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和南通蓝鲡热镀锌有限公司停产整改。 3.如皋市环保局责令如皋市同泰电力器材有限公司、如皋市林达线路金具有限公司技改生产项目、南通龙澄热镀锌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2018年8月底前通过环保验收。 4.如皋市环保局对如皋市大生线路器材有限公司未通过环保工程竣工验收投入生产的违法行为立案查处。	
117	X320000201806280041	南通市通州区先锋工业园的中纺、兰花、新建几个染厂,长期污水超标排放,污染环境;其中新建染厂150米地下沉井曝气污水装置有渗透问题,影响地下水的水质污染环境。	南通市通州区	水	经查,举报反映的为中纺国际(南通)实业有限公司、南通云花色织有限公司、新建特阔漂整(南通)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均通过了违法违规项目清理登记备案并领取了排污许可证。2018年6月29日检查情况如下:1.中纺国际(南通)实业有限公司大部分污水设施加盖并安装除臭收集装置,初沉池加盖正在整改中,定型机、印花机已安装净化设施,废水、废气处理设施均在运行,废水不在外排,调阅在线监控设施历史数据未发现有超标,2018年1月15日、4月25日监督性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现场在排放池取水样一份。检查发现企业存在处理设施未完全加盖、固废堆放不规范,未设置标志牌,厂区环境差等问题。2.南通云花色织有限公司废水收集池已加盖并安装废气净化装置,废气设施正常运行,该公司厂区内未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废水经简单过滤沉淀后委托众联污水公司预处理再送至南通欣源水处理有限公司二次处理,众联污水公司废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现场在众联排放池取水样一份。检查发现企业存在固废场所不规范,未设置标志牌,厂区环境差等问题。3.新建特阔漂整(南通)有限公司废水处理设施加盖并安装除臭收集装置,定型机安装净化设施,废水、废气处理装置正在运行,调阅在线监控设施历史数据,未发现有超标,2018年1月16日、4月25日监督性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现场在排放池内取样一份。该公司2008年初建设一套深井曝气设施,2008年12月份正式投入使用,经核查,企业近三年用水、排水量基本一致,未发现渗漏问题。通州区环境监测站现场对深井曝气罐体池西北约50米居民饮用水井采样,监测显示水质状况较好。检查发现企业存在提标升级新增污水设施未完全加盖密封、固废堆放场地不规范、未落实定期自测制度等问题。	部分属实	1.通州区环保局在监测结果出来后,将对出现超标排放污染物的企业进行立案处罚。 2.通州区环保局要求三家企业加强环境管理,污染防治设施定期维护,确保废水、废气污染设施正常运行,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同时对三家企业下达书面整改通知书,要求对设施未全面加盖、固废堆放场所不规范、自测制度未落实等问题进行整改,确保2018年8月31日前完成整改任务。 3.通州区政府要求环保局加强监管,加大对印染企业执法力度,增加监测频次,对环境违法行为依法查处,督促企业对废水、废气、固废等污染防治措施按期整改到位。 4.通州区政府要求先锋街道按网格化要求落实属地管理职责,对企业实施环境监督管理。	
118	X320000201806280031	1、连云港市灌南县城北500米处的工业园区,2018年新引进的苏州太仓宏达热电一体化项目属于国家禁止的项目; 2、灌南县城东边的蘑菇菌厂有臭味。	连云港市灌南县	其他污染、大气	1.灌南县宏耀环保热电联产项目核实情况 (1)2017年11月7日,项目取得市发改委批复,总投资3.745亿元,新建两台75t/h和1台130t/h锅炉,以及2台CB7.5和1台CB9MW汽轮发电机组,主要为城区、开发区、农业园区乃至周边40公里范围内的企业集中供热和城市集中供热,最大限度对区域发展的拉动效应、环保效应显著。 (2)目前,项目国土、规划、建设、环保、节能等各项手续均已办理完毕并开工建设,预计2019年底投入使用。 (3)本项目不属于国家和省规定的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2. 现代农业示范区核实情况。 (1)2017年年底,园区内燃煤锅炉均已改造完毕,2018年5月29日,农业园区管委会与县环保局联合下发《关于推进现代农业示范区环保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灌农区发〔2018〕15号),要求进一步加大环境问题整治力度,改善园区环境质量。 (2)2018年6月12日下午,灌南县环境监测站对现代农业示范区内丽莎食用菌等3个点位进行大气布点监测,主要监测硫化氢、氨气和TVOC等3个指标,监测报告分析结果显示,上述3个点位监测指标均不超标。6月29日,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增加布点数量和监测因子,对园区再次进行布点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农业园区布设的10监测点位指标,均未超过恶臭气体排放标准GB14554–1993二级排放标准限值,满足环境质量要求。 (3)2018年6月29日,调查人员走访了周边居民和职工,受访人均表示未发现园区食用菌企业有产生臭味情况。	不属实	1.县经济开发区、现代农业示范区强化辖区内企业监管,督促企业履行主体责任,全面排查存在的环境问题,不断提升污染治理水平,确保不发生异味或臭味扰民问题。 2.县环保局保持环境监管和执法的高压态势,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	
119	X320000201806280008	盐城市东台市梁垛镇的磊达水泥,刺鼻黑烟,粉尘、夜间噪声扰民。	盐城市东台市	大气、噪声	经东台市政府、梁垛镇、东台市环保局相关人员调查: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旋窑一号线因设备故障临时停产、旋窑二号线正常生产,熟料生产车间窑头窑尾有组织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窑尾在线监控装置显示随机数据均达标排放,并与环保部门联网。检查时该公司所有车间在用生产设备配套除尘装置均正常运行,未发现所反映的刺鼻黑烟问题。6月29日,东台市环境监测站对该公司夜间厂界噪声进行监测,监测结果显示达标。由于物料库房正在建设当中,物料存储存在分散堆放,在转运料过程中易产生粉尘污染;按照现行行业标准,该公司卫生防护距离内居民未拆迁到位。	基本属实	东台市环保局现场责令该公司加快物料储存及运转库房的建设进度,在未完成建设工作前减少投料量和下料量。目前已开工建设8座库棚。东台市梁垛镇正在加快推进拆迁相关工作,力争2018年底前完成拆迁任务。	
120	X320000201806280035	盐城市响水县经济开发区境内的江苏金鼎基础建材有限公司,处在集中供热区,但私建燃煤锅炉。	盐城市响水县	其他	经响水县政府、县环保局、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相关人员调查:江苏金鼎基础建材有限公司在集中供热前于2011年6月份自建一台10蒸吨燃煤锅炉,后根据政策要求于2016年6月份改建为生物质锅炉,燃料为成型生物质颗粒,不再用煤。现场检查时,该公司生物质锅炉正在使用,以生物质为燃料,配套布袋除尘装置运行正常,正在建设蒸汽计量间,准备接入供热管网。江苏英奇热电有限公司为响水县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单位,目前供热管网正在铺设。2018年5月30日,供热管网铺设至金鼎公司东围墙,目前正在实施最后50米管道扫尾工程。	基本属实	响水县环保局现场责令金鼎公司立即停止生物质锅炉的使用,加快供汽配套设施的建设和管道对接工作。	
121	X320000201806280024	扬州市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永丰余造纸(扬州)有限公司,将废塑料垃圾一部分交扬州开发区环卫所填埋于赵庄填埋场,一部分掺入玻璃泥渣后运至山东临沂、江苏徐州、宿迁等地的无资质单位。自2018年6月25日起,每车拉送30多吨(车牌号分别为35168、苏NCJ772、苏C1632、苏K66276、苏NCG888)。	扬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土壤	经调查,调查组认定该信访反映情况不属实。 6月29日收到信访后,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高度重视,管委会杨斌副主任,安环局刘定刚局长、胡浩、王枫,八里镇环保办丁霞等同志组织联合调查组迅速进行实地勘查。 经查,该企业利用国内、外废纸作为原料制浆生产过程中经初筛(即一次初分离),主要产生废塑料、废金属、浆渣和粗废石渣。其中:一般工业固废废塑料 70000 吨/年、废金属 3500吨/年、浆渣 70000 吨/年、粗废石渣 7000 吨/年,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废塑料、粗废石渣委外处置,废金属交炼钢厂回收再利用,无法利用浆渣送厂内环保锅炉焚烧处置。 2017年12月,该公司投资 1132 万元在厂内现有空地建成 15 万吨纸塑废渣二次精分离清洁生产技改项目并投入试运行。将一次初分离废塑料、废金属、浆渣、粗废石渣(共计约 15 万吨/年)进一步进行分离处置,经二次精分离处理后产生废金属 3500t/a、废塑料 24611t/a、粗废石渣 20710t/a 以及洁净浆渣52736.2t/a。按照环评要求,本项目二次精分处理后废塑料、废金属、洁净浆渣、粗废石渣仍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其中废塑料、废金属拟外售给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利用,洁净浆渣拟外售给砂管纸生产企业使用,粗废石渣仍委托建筑单位处置利用。 原一次初分离及二次精分离产生各类工业固废截止5月底处置情况同第六批D320000201806100014号内容一致。 信访人反映“扬州市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永丰余造纸(扬州)有限公司,将废塑料垃圾一部分交扬州开发区环卫所填埋于赵庄填埋场,一部分掺入玻璃泥渣后运至山东临沂、江苏徐州、宿迁等地的无资质单位。自2018年6月25日起,每车拉送30多吨(车牌号分别为35168、苏NCJ772、苏C1632、苏K66276、苏NCG888)”问题。 检查时,二次精分离清洁生产技改项目在生产,经查看该项目环评文件及企业负责人介绍,纸塑废渣二次精分离项目处理后产生一般工业固废为废塑料、废金属、洁净浆渣、粗废石渣,目前基本做到即产即清。 经查该企业运输车辆进出厂台账及视频资料,投诉人反映的车牌为苏K35168等5辆汽车运输情况为: 车牌号35168为苏K35168的车辆6月25日至6月28日无进出厂记录。最近一次记录为2018年6月24日下午15:15运送废塑料34.98吨出厂,送至淮北市永顺纸业有限公司处置(具有处理资质)。 车牌号为苏NCJ722的车辆6月26日上午10:13运送粗废石渣43.72吨出厂,送至南京佳荣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具有处置资质)处置。 车牌号为苏C1632的车辆6月1日至6月28日无进出厂记录。 车牌号为苏K66276的车辆6月26日下午17:43运送洁净浆渣31.90吨出厂,送至泰州市双力包装制品厂作为砂管纸生产原料用(具有处理资质)。 车牌号为苏NCG888的车辆6月27日上午10:58运送粗废石渣纸40.78吨出厂,委托南京佳荣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具有处置资质)运往南京处置。 经调查组详细调阅该公司运输车辆进出视频和登记台账,该公司运输车辆进出厂时间、车牌号、净重、货品名称、出货地点均记录在册。6月25日至6月28日期间外送处置废塑料共计213.62吨,分别为6月25日1车次,重量为34.94吨(车牌号皖S76362),6月27日2车次,重量为35.98吨、35.66吨(车牌号皖S76362、苏K31905),6月28日3车次,重量为34.92吨、35.36吨、36.76吨、(车牌号皖S2U566、苏GE3315、苏CCP821),委托淮北市永顺纸业有限公司处置(具有处理资质);外送处置洁净浆渣共计375.62吨,分别为6月26日7车次,重量为38.02吨、39.18吨、34.04吨、30.36吨、31.76吨、31.90吨、31.62吨(车牌号苏NBS726、苏C928BE、苏C76256、苏CBV986、苏GE3315、苏K66276、苏N?1062),6月27日3车次,重量为34.30吨、33.32吨、33.30吨(车牌号为苏CDE029、苏FAA801、苏G83978),6月28日1车次,重量为37.82吨(车牌号苏NFA526),提供泰州市双力包装制品厂砂管纸生产原料用(具有处理资质),同时泰州市姜堰区环境保护局、泰州市姜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有关证明;外送处置废金属共计24.96吨,分别为6月25日1车次,重量为24.96吨(车牌号为苏KC3110),委托南京佳荣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具有处置资质)处置;粗废石渣计164.78吨,分别为6月25日1车次,重量为44.40吨(车牌号为苏FC0587),6月26日1车次,重量为43.72吨(车牌号为苏NCJ772),6月27日1车次,重量为40.78吨(车牌号为苏NCG888),6月28日1车次,重量为35.88吨(车牌号为苏CDR793),委托南京佳荣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具有处置资质)运往南京处置。 经调查,信访人反映的“废塑料垃圾”应该就是“废塑料和粗废石渣”,该公司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玻璃泥渣,各类固体废物运输车辆到达后由处置单位签字确认,未将产生的各类废弃物交给无资质单位处置。	不属实	开发区工委、管委会高度重视,迅速制定整改方案,督促企业进一步加强固废管理。一是要求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局负责督促企业严格按照环评中规定的固体废物处置方式进行处置。二是要求永丰余公司对厂区内工业固体废物特别是二次精分处理后废塑料、废金属、洁净浆渣、粗废石渣等工业固废建立管理台账,如实记载所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重量或者数量,储存的时间,处置利用去向,委外利用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运输者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等情况。对暂时不能进行环境无害化处置和利用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按照《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要求,建设储存设施、场所,安全分类存放,并符合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规定。三是要求永丰余公司对危险废物的环境管理应符合《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特别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和日常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122	X320000201806280025	扬州市化工园区大连路上的蓝井化工、威英化工、众成化工,部分企业无排污许可证,部分企业环保设施运行不正常,污染周边环境。	扬州化工园区	其他	举报人反映的“蓝井化工、威英化工、众成化工”实为“扬州蓝井化工有限公司、仪征威英化纤有限公司和仪征众成涤纶有限公司”。2018年6月29日,接到交办件后扬州化工园区管委会分管负责人带领相关人员立即赶赴现场调查处理。经查,该信访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反映蓝井化工目前未领取排污许可证属实,反映三家企业环保设施不正常运行问题不属实。 1、扬州蓝井化工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要有生活废水、工艺尾气等污染物产生。生活废水送化工园区青山污水处理厂(公共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尾气经收集罩收集后排放。该公司属于专用化学产品制造行业,目前无排污许可证。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版),要求2020年前申领排污许可证。2018年6月29日,仪征市环境监测站对该公司接管废水、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了监测,均符合相关标准。近期检查发现该公司“注塑项目”未办理相关环保审批手续,擅自开工建设。本次检查发现,该公司于2018年6月新建了“清洗液、冷却液扩建项目”,未办理相关环保审批手续。 2、仪征威英化纤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要有生活废水、工艺尾气、固废等污染物产生,生活废水送化工园区青山污水处理厂(公共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尾气经配套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规范建设了危险废物贮存库,并与有资质经营单位签订了处置协议。该公司于2016年1月29日取得了排污许可证,有效期限至2019年1月29日。现场检查时配套的废气处理设施均正常运行。2018年6月29日-30日,仪征市环境监测站对该公司接管废水、厂界无组织废气以及在产项目工艺尾气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要求。现场检查时发现该公司一般固废库正在改造,部分废铁堆放在一般固废库西侧,施工现场管理较差,部分建材乱堆乱放。 3、仪征众成涤纶有限公司 该公司主要有废水、固废等污染物产生。生产废水收集后经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送化工园区青山污水处理厂(公共污水处理厂)处理。建设了危险废物暂存库,并与有资质经营单位签订了处置协议。该公司于2015年7月20日领取了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7月19日。该公司自2017年8月停产至今。2018年6月29日,仪征市环境监测站对该公司接管废水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符合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本次检查发现,该公司清洗聚酯瓶片生产线于2018年6月28日进行了带料调试,配套建设的危险废物暂存库主体工程已建成,尚未进行防腐施工;生产厂区部分生产原料露天堆放,环境较差。	部分属实	2018年6月29日,化工园区管委会分管负责人分别约谈了蓝井化工、威英化纤、众成涤纶三家企业主要责人,要求企业迅速对全厂进行排查,发现问题,立即整改;强化现场管理,严格操作规范,切实履行环保主体责任。 1、针对扬州蓝井化工有限公司“注塑项目”未批先建问题,仪征市环保局已立案,并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仪环改[2018] 47号),拟处罚款7000元。2018年6月29日该项目取得环评批复。针对该公司“清洗液、冷却液扩建项目”未办理相关环保审批手续,擅自开工建设问题已立案,仪征市环保局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仪环改[2018]162号),拟处罚款2500元。化工园区管委会责令该公司立即拆除该项目。 2、针对仪征威英化纤有限公司施工现场管理较差、部分废铁堆放在一般固废库西侧等问题,仪征市环保局下达了《责令限期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仪环限[2018]187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2018年7月2日,现场检查时该公司已完成一般固废库建设,废铁等一般固废已规范暂存,施工现场已进行清理。 3、针对仪征众成涤纶有限公司清洗聚酯瓶片生产线配套的危险废物暂存库尚未建成,生产设备带料调试问题已立案,仪征市环保局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仪环改[2018]161号),拟处罚款6万元。化工园区管委会责令该公司立即停止清洗聚酯瓶片生产线的调试使用,在危废库建设完成前不得投入运行。针对该公司生产厂区部分生产原料露天堆放,环境较差问题,仪征市环保局下达了《责令限期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仪环限[2018]186号),责令企业立即改正。2018年7月2日,现场检查时该企业已停止清洗聚酯瓶片生产线的调试使用,露天堆放的物料正在清理,预计7月8日前完成清理。	
123	X320000201806280047	扬州市生态科技新城杭集镇杭集村兰庄组,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差。	扬州市生态科技新城	固废	收到信访后,生态科技新城党工委、管委会高度重视,立即要求区安环局、杭集镇共同到现场核查。2018年6月29日下午,安环局朱韫慧、杭集镇赵洪波、杭集村薛勇到现场查看。现场发现垃圾桶未及时清理,有较大气味,周边白色垃圾较多,建筑材料堆放杂乱无章。信访投诉的问题基本属实。	属实	1、生态科技新城管委会已责令所有建房户停工,要求其严格执行杭集镇建房管理相关规定,做到无扬尘,不占用公共道路,确保群众出行安全。 2、生态科技新城管委会要求杭集村立即清理现场白色垃圾和杂物,清理垃圾桶,加强垃圾收储管理,夏季垃圾做到一日两收,并安排专人巡查。 3、生态科技新城管委会要求杭集村7月10日前组织一次大扫除活动,彻底清除脏乱差现象,并加强环境管理长效管护。	
124	X320000201806280022	镇江句容市郭庄镇东方红社区樊家边村东侧的通瑞环保科技公司,建设项目未批先建,生活、工业污水直排周边农田,危废和固废处理不规范,不正常运行废气处理设施,除尘设备每天18点以后不投入使用。	镇江市句容市	水,其他污染,大气	1、江苏通瑞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瑞环保”),位于句容市郭庄镇东方红村688号,从事活性炭研发、生产、销售,生产工艺为:半成品活性炭--转炉--活化--冷却--出料--加工--包装。活性炭生产加工项目于2012年通过句容市环保局审批,2014年11月12日通过环保竣工验收。 2、6月29日,句容市环保局工作人员赴现场检查时,通瑞环保正在生产,粉尘通过布袋除尘设施收集后回用,导热炉通过陶瓷多管除尘器除尘后排放外环境,半成品活性炭在碳化和活化阶段产生炭黑,烟尘通过炉尾烟道废气回收存贮系统捕集后回收利用,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农田浇灌,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水。无危险废物产生,一般固废室内存放合理回用。 3、通瑞环保新建仓库及活性炭滤沁项目未通过环保审批,车间内场地有少量炭黑粉末,生活污水及固废堆场标识牌不完善。	部分属实	1、句容市环保局2018年6月30日对通瑞环保下发《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要求该公司停止一切违法行为,补办新建仓库及活性炭滤沁项目的环评审批手续,并对其违法行为立案查处。 2、句容市环保局要求通瑞环保新建仓库及滤沁项目环评审批手续完善后方可投入生产。 3、通瑞环保活性炭生产加工项目恢复生产后,句容市环保局开展对其废气排放情况进行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做进一步处理。句容市环保局将加大监管力度,发现违法行为及时依法处理。	

►下转12版